

# 让文明浸润司法,以创建助推发展

##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争创全国文明单位工作纪实

林银木 曾裕彤

近年来,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芗城法院”)以争创全国文明单位为契机,沿着强党建、重德教、树品牌、丰实践、兴文化的工作思路,统筹推进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把精神文明创建融入政治建设、主责主业、司法改革、志愿服务、文化建设等工作的全过程、全领域,外塑法院文明之形,内铸干警精神之魂,奏响了一首立足“大文明”的华美乐章。



2023年3月10日,芗城法院与闽南师范大学举行合作共建签约仪式



芗城法院组织开展《闽山闽水物华新——习近平福建足迹》读书交流会

### 强党建铸法魂 让文明之基愈加厚实

参天之本,必有其根;怀山之水,必有其源。党的领导是推进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保证。芗城法院坚持以旗指方向,将“两个维护、绝对忠诚、听党指挥、勇于担当”作为政治教育的主题,把政治建设摆在突出位置抓紧抓实,以党建引领提振干警干事创业精气神,持续深化政治理论学习、推进党建品牌建设、营造共创共建氛围,凝心铸魂锻造精神之脊。

点亮政治建设“领航灯”。政治忠诚第一位,把绝对忠诚作为党员干部的首要素养,党课辅导、党内生活必讲,选拔任用、评优评先必考,述职交流、任前谈话必提,拧紧干警思想“总开关”。政治学习常态化,确立“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机制,出台《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等制度,成立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创新思想政治工作方式,打造干警理论课堂。三年来举办辅导讲座、专题研学等活动45场,政治轮训全覆盖,把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融入法院建设的方方面面,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委工作要求在芗城法院不折不扣落实到位,筑牢思想政治防线。2022年,芗城法院人民法庭政治部荣获“人民法院政治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擦亮党建品牌“新名片”。拓展“党建+”理念丰富创建载体。在红色沃土上深耕文明创建,持续加强党建阵地建设,打造党团活动室,结合芝山红楼等地域红色基因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两个确立”主题教育,引导广大干警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情怀。推进“党建+文明创建”激发动能,创新深化“党旗飘扬堡垒坚·砥砺奋进建初心”党建主题活动,培育特色党建品牌,把创建任务融入党建品牌内涵,不断强化党建品牌和全国文明单位创建,推动党建工作与文明创建深度融合、相得益彰。芗城法院曾获评“全省法院党建工作先进单位”。

照亮文明创建“宣传路”。抓实宣传宣讲,成立“满天星”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团,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把“书面语”“大道理”转化为“家常话”“小故事”,举办各式理论宣讲活动近40场次,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人心、落地生根,扩大宣传影响。在创建宣传阵地营造浓厚氛围,2021年至今在媒体发表各类报道1100余篇,提高干警和群众对创建工作的知晓率和满意度,该院连续两年获评“全国法院司法宣传和通联工作先进单位”。

### 寓德教于决讼 让文明之树根深蒂固

法安天下,德润人心。芗城法院坚持法治与德治一体推进,不断以精神力量厚植文明沃土,主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执法办案、普法宣传的全过程和各方面,以生动的个案传递理念、树立导向、引领风尚,努力在树立法治权威的过程中,让裁判文书成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单”。

稳字当头,扎实筑牢多层次司法屏障。筑牢扫黑除恶斗争堡垒,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背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行为,有效维护辖区百姓安宁和社会安定,有力保障平安芗城、法治芗城建设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先后获评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全省“打击洗钱犯罪有功集体”。筑牢立足少年温馨港湾。注重“审教结合”,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运用“三位一体”特色少年审判机制,做到“以情感人、以理服人、以文化人、以法明人”,逐步将失足青少年引导到正确的人生轨道上来。筑牢生态环境安全防线。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充分发挥环境资源审判职能,严惩破坏生态环境行为,大力弘扬生态文明主流价值观,推动形成崇尚生态文明、保护生态环境的良好氛围。获评“全省法院行政审判和国家赔偿工作先进集体”。

守正笃行,扎实打造高质量司法产品。以文

明创建为契机,对审判管理制度进行有益探索,出台《关于加强司法裁判文书质量的规定(试行)》等制度,严格定案程序,常态化开展审委会,对涉及普遍关注的民生案件和重大价值冲突的敏感性案件,坚持发挥能动司法作用,让裁判结果符合老百姓的认知和道德情感,实现裁判结果的实质公正。注重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典型案列,通过举办理论研讨培训、开展典型案例座谈等,引导干警在个案中嵌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司法判断,增强其运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释法说理的能力水平,以期通过裁判文书的释法说理凝聚价值共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浸润有效提升了审判质效,芗城法院精品工程全面开花,具有代表性的优秀案例不断涌现,三年来,案例在省级平台发表并获奖3篇,入选中院精品工程5篇,成为漳州市基层法院中唯一入围四项精品项目的法院。

成风化人,扎实开展全维度案例宣传。做好“常规动作”,用好“互联网+”点对面的普法模式,把庭审直播作为普法的前沿阵地,通过《福建法治报》、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典型案例宣传,以“小案件”讲明“大道理”,让承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司法案例展现出强大的说服力、感召力,主动引导社会行为。做优“加分动作”,坚持以司法实践助推社会道德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着眼社会公德、公序良俗、诚实守信、家庭美德等关键节点,打造典型案例宣传矩阵,充分发挥“审判之治”的价值,全力将案件资源的“富矿”转化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生动教材。做美“自选动作”,推行“定制普法套餐+定点定向人群”的普法模式,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宣传教育全过程,深入开展少年审判进学校、家事维权进社区、商事执行进企业、行政审判进机关、养老诈骗进社区、劳动争议进企业的“法律六进”活动,把法治和德治的养分精准滴灌到芗江大地上,推动社会风气持续净化。

### 树品牌践使命 让文明之花常开长盛

以民生之志,彰法治之道。近年来,芗城法院聚焦主责主业,细耕文明创建“工作田”,在服务大局、维护社会公正的同时,以丰富能动司法的全方位实践,拓展深化司法品牌建设,不断强化民生司法保障,实现了群众满意程度和文明创建成效双提升。创建成果丰硕,先后获评“全国优秀法院”,连续两届被评为省级文明单位,并荣获省级集体一等功2次、二等功1次,打造出一批综治品牌。

服务大局,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积极服务辖区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主动拓展芝山法庭职能,在其基础上成立金峰法庭,创新启用“一法庭、多团队”的“5+1”一体化审判模式,建立“调解一速裁一精审一快执”全链条司法治理体系,设立司法行政调解中心,依托数个巡回办案点和17个服务民营企业工作室,高效服务企业集聚的金峰经济开发区,先后获评省级“青年文明号”“全省优秀人民法庭”,入选全省“最美法庭”。

创新不止,为源头化讼注入活水。芗城区作为中心城区,案件体量大,面对“案多人少”,芗城法院坚持把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引导、规范、畅通非诉纠纷化解渠道。打造多元解纷烫金名片,建设“大调解文化长廊”,成立“一站式多元解纷中心”,搭建“五横一纵”类型化多元解纷平台,织密非诉解纷网络,促进社会和谐善治;创新纠纷预防调处机制,成立“古城历史文化法律保护中心”,设立乡村振兴矛盾纠纷调解室,启动“无讼乡村”示范创建,打通矛盾纠纷化解“最后一公里”。诉源治理成果获得省、市法院和芗城区委等主要领导充分肯定,被确定为“全省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示范法院”。

温情托底,为家事纠纷缝合亲情。作为维护家庭和谐、社会稳定的最后一道防线,芗城法院持续深化家事审判工作机制改革:在“家务事”的前提下打开工作,设立“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站”、婚姻调解服务中心和家事调解室,定期

派驻女法官驻点服务,引导当事人在宽松和谐的环境中缓和对抗,为家庭幸福和社会和谐保驾护航;在断“家务事”的基础上修复情感,总结运用“一准二清三保”原则,做到“庭前倾听、庭中疏导、庭后回访”,让家事纠纷软着陆。获评省级“三八红旗集体”和省级“巾帼文明岗”。

靶向发力,为诚信社会夯实根基。创新综合治理格局,全省首创“1234”全天候快速执行模式,有效惩治约束失信失范行为,助力诚信社会建设,在全省乃至全国法院得到推广应用;前移执行服务窗口,建立全市首个驻市拘留所司法拘留执行和解中心,成立执行服务中心暨执行治理中心,展现“办事”“小窗口”“服务”“大文明””的责任担当;切实提高执行刚性,紧盯“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定期开展专项执行行动,让失信者遭曝光、受谴责、被制裁,弘扬“守信为荣、失信可耻”的文明道德风尚。先后获评“全省法院执行工作先进集体”和“全省法院清理执行积案工作先进集体”。

### 丰实践养生气 让文明之歌声传四方

文明贵在实践中,创建重在落实。芗城法院坚持将司法为民融入文明实践特色工作,聚焦社会发展深层次需求,持续丰富文明实践形式,在为民服务中助力基层社会治理,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走深走实,以有力量、有是非、有温度的司法,让群众有温暖、有遵循、有保障,推动社会风尚向上向善。

打造诉讼服务“文明样板”。优化“一站式”建设。强化诉讼服务大厅配置,完善导诉服务台和志愿服务站功能,设置自助查询触摸屏和智能云柜,畅通线上办事渠道,配齐日常药物、手机充电站等便民物资,让办事群众从小事、手机中感受到创建温度。打造文明“会客厅”,提供“零距离”服务。针对“老、弱、病、残、孕、军”等特殊群体,开设绿色通道,创新完善集立案、救助、调解、确认、普法在内的“一站式”上门服务,解决特殊群体办事需求,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先后获评全省“四星级文明窗口示范单位”、省级“创文明行业,建满意窗口”示范点。

传递司法服务“文明温度”。近年来,芗城法院积极发挥基层法院和人民法庭的“第一线”作用,着力打造下沉司法服务的“前哨哨所”,激活为民服务“神经末梢”,延伸司法服务触角,设立“新时代文明实践法律服务点”,构建集便民服务、矛盾化解、法治宣传、党员示范为一体的“法治服务站”,不断夯实文明实践阵地基础。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合理设置活动频次,将普法宣传活动与法律公共服务充分结合,让辖区群众切实感受到法治温情,打通法治宣传“最后一公里”。三年来,共开展防范养老诈骗、涉少涉妇维权知识讲座等普法活动暨法律援助志愿服务活动80余场。

激发综合服务“文明力量”。三年来,芗城法院多措并举调动干警参与文明创建的积极性,播撒文明种子,确保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在基层落地生根。传递司法人文关怀,将“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与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相结合,围绕困难群众需要,先后组织开展助学帮扶、爱心慈善等惠民志愿服务活动66场,走访慰问结对帮扶对象300余人次,司法救助超100人,传递良好文明风尚。大力弘扬法治精神,组织升国旗、宪法宣誓、法院开放日、“小法官夏令营”等活动,将法治理念融入人们的日常生活,促进法治信仰的树立,使法治内化为人人们的自觉意识和价值观念,形成尊法崇法的社会环境。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与区城管局、区自然资源局就“生态司法+文化遗产保护”开展协作配合,开展植树造林、增殖放流等绿色生活创建行动16场。

### 兴文化促发展 让文明之露涵养人心

文化如水,润物无声。近年来,芗城法院根植法院工作实践,不断丰富工作内容,坚持以文化建设塑法院之魂,凝干警之心、聚发展之势,

在更广领域、更深层次上拓展文化建设,创造出独具芗城法院特色的文化精神财富,获评“全国法院文化建设先进单位”。

以德树人,点亮“道德灯塔”。健全典型培育机制,坚持“点亮一盏灯,照亮一大片”的思路,先后选树“时代楷模”黄志丽、“全国优秀女法官”真舜华、“全国优秀法官”黄东标、“全国法院先进个人”陈丹华、“全国法院办案标兵”卞国平等一批具有广泛社会影响的先进典型,突出榜样带动、岗位建功。三年来,全院获市级以上集体荣誉30项,干警受各类表彰60人次。弘扬司法英模精神,优化提升黄志丽同志先进事迹展厅,大力宣传“时代楷模”“全国道德模范”黄志丽的先进事迹,引导全院干警赓续英模精神血脉,传承优秀司法传统。

以学育人,打造“书香法院”。深化人才队伍建设,加强院校合作,打造出“三专家一标兵”“芗聚说法学术沙龙”等一系列法院教育亮点品牌,推行精品案件评析、优秀裁判文书评选等业务练兵活动,评选出首位省级审判专家,三年来学术成果获国家级奖项13篇、省级奖项36篇,调研成效位居全省前列,连续2年获得全省法院系统“学术讨论会组织工作先进单位”。营造浓厚读书氛围,坚持以书育人,大兴学习之风,完成“法官之家阅览室”的改造工作,在五四、七一等节点组织开展各类主题读书沙龙活动近20场次,通过集中阅读、分享心得、推荐好书等形式,让阅读成为习惯、使书香沐浴法院。

以文化人,厚植“文化基因”。构筑坚实文化阵地,优化提升院史馆、法院文化长廊,一体推进“园林式”法院和“智慧法院”建设,加强内部绿化、美化、净化、亮化,打造“处处有文、脉脉化之”的育人风景,让群众在文化之旅中潜移默化地接受法治文化教育。浓厚暖心文化底色,落实关爱干警举措,打造“法官之家”,为干警搭建广泛的学习交流平台,依托工青团妇广泛开展各类文体活动60余场,让干警充分享受创建成果,为干警快乐工作、健康生活营造氛围,把拴心留人工作落到实处,增强队伍的凝聚力、向心力。培育廉洁文化土壤,制定《基层高级法官管理办法》《聘用书记员及劳务派遣人员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建设智能审务督察中心,以督促定期通报干警违纪违法案例,开辟法治廉政文化长廊,用红色文化正心明德,引导干警端稳天平、握牢法槌,让清风正气充盈法院上下。

文明创建的深入推进为芗城法院的发展注入了“一池春水”。如今,芗城法院的骨架在舒展、血脉在畅通、颜值在变美、精神在焕发。芗城法院将继续对标最高最优最好,奋力争先争优争效,把文明“软实力”转化为提升审判质效的强大动力和深化司法为民的具体实践,着力打造新时代司法文明高地,让文明走出院墙、走进社区、走进群众,以能动司法的“芗城样本”,在全国文明单位的争创实践中讲好新时代的芗城法院故事。



2022年12月4日国家宪法日,芗城法院全体干警面向国旗庄严宣誓



芗城法院到浦南镇园坑村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以实际行动践行新时代雷锋精神



芗城法院到石亭镇北星社区乡村振兴矛盾纠纷调解室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



芗城法院党员干部走进诗浦社区,向来往群众进行民法典普法宣传,让民法典走进群众心里



芗城法院组织干警开展义务献血志愿服务活动,用自己的行动向社会传递温暖和爱心